

#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编制单位: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编制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华兴路26号天汇大厦1013

邮政编码：518100

公司联系人：李可，15986668521，303492021@qq.com

项目联系人：谢尚宏，18925066507，357208930@qq.com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846884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世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需变更税务局使用的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或新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项目名称：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编制单位：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资证：水保方案（粤）字第 0078 号（★★★三星）

项目负责人：李 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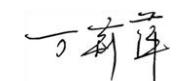
审 核：陈晓翠 工程师 GDSSWC2021010174



审 查：杨 建 工程师 SBF201700376



校 核：万莉萍 工程师 SBF201700371



项目负责人 李 可 高级工程师 SBF201700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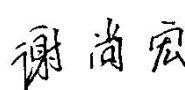
编 写：李 衡 / SBFA201901792



杨 军 / GDSSWC2021010171



谢尚宏 工程师 SBF201700188



## 目 录

1 前言 .....	1
2 工程概况及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问题 .....	5
2.1 工程概况 .....	5
2.2 项目区自然环境和水土流失情况 .....	5
3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	9
3.1 方案报批和工程设计过程 .....	9
3.2 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	9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	12
4.1 水土流失防治范围 .....	12
4.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评估 .....	13
4.3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	13
4.4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	26
5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	29
5.1 质量管理体系 .....	29
5.2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情况和结论 .....	30

6 水土保持监测.....	33
7 水土保持监理.....	34
8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5
9 水土保持效果评价.....	36
9.1 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析.....	36
9.2 水土保持效果达标情况.....	39
10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评价.....	40
11 综合结论.....	41
12 遗留问题及建议.....	42
13 附件及附图.....	43
13.1 附件.....	43
13.2 附图.....	62

## 1 前言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

本项目用地红线面积为 3.05hm<sup>2</su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设施。

本项目建设现已于 2020 年 4 月开工，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项目建设总工期为 21 个月。本项目现已基本完成了各项设施的建设，项目建设实际总投资为 3340.00 万元。

2019 年 1 月 30 日，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印发《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深南发改〔2019〕6 号），详见附件 1。

2020 年 12 月，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委托了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编制完成了《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水保方案”）》。

2021 年 3 月 22 日，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出具了《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深南水务保许〔2021〕1 号），详见附件 2。

2021 年 7 月 14 日，建设单位向国家税务总局深圳税务局全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35000 元，详见附件 3。

2021 年 12 月 16 日，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出具了《南山区水务局关于落实生产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本项目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截至 1 月 1 日未完成验收备案的建设单位将统一移交执法，并将其列入我市水土保持“重点关注名单”，抄报省水利厅及水利部，在水利建设监管服务平台和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开，属于水务工程的，同步纳入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不良行为记录”。详见附件 4。

2020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监理工作，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均评定为合格。

2021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编制完成了《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实际完成透水砖铺装为 1225m<sup>2</sup>，U型排水沟为 757m；植物措施面积为 2.41hm<sup>2</sup>；施工围挡为 500m，临时排水沟为 600m，临时沉砂池为 4 座，临时拦挡为 125m，临时覆盖为 29800m<sup>2</sup>。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项目区由广场、栈道、观景平台、硬化路面与绿化等设施所覆盖，本项目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稳定，项目区内林草植被生长状况一般，有效治理了项目建设形成的扰动地表，基本控制了人为新增的水土流失，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 (km<sup>2</sup>•a) 及以下。各项水土保持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项目建设现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基本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满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要求。

##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验收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				
项目类型		公园		验收工程规模	本项目用地红线面积为 3.05hm <sup>2</sup> , 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1 座。				
所在流域		珠江口水系		所属水土流失防治区类型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2021 年 3 月 22 日,深南水务保许 (2021) 2 号。							
工 期		2020 年 4 月~2021 年 12 月, 总工期为 21 个月。							
防治责任范围(hm <sup>2</sup> )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3.54					
		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3.09					
		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		3.05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六项指标实际值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9%			渣土防护率	99%			
	表土保护率	95%			表土保护率	100%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覆盖率	77.35%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完成透水砖铺装为 1225m <sup>2</sup> , U 型排水沟为 757m。							
	植物措施	完成绿化工程为 2.41hm <sup>2</sup> 。							
	临时措施	完成施工围挡为 500m, 临时排水沟为 600m, 临时沉砂池为 4 座, 临时拦挡为 125m, 临时覆盖为 29800m <sup>2</sup> 。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 (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万元)	450.24							
	实际投资 (万元)	1402.75							
	投资增减的主要原因	优化了绿化等设施的布局与林草植被品种配置, 大幅增加了植物措施投入。							
工程总体评价		本项目建设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和开发建设项目所制定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 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 工程质量总体合格, 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施工单位	深圳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收报告编制单位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华兴路 26 号天汇大厦 1013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荔园路 118 号
联系人	李可	联系人	杨伟文
电话	15055873188	电话	13509655746
传真/邮编	518100	传真/邮编	518100

## 2 工程概况及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问题

### 2.1 工程概况

- ◆ 项目名称：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 ◆ 项目位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
- ◆ 建设性质：新建
- ◆ 建设内容：本项目用地红线面积为  $3.05\text{hm}^2$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设施。
- ◆ 项目用地：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3.09\text{hm}^2$ ，其中，永久用地面积为  $3.05\text{hm}^2$ ，临时用地面积为  $0.04\text{hm}^2$ 。
- ◆ 建设工期：项目建设现已于 2020 年 4 月开工，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项目建设总工期为 21 个月。
- ◆ 项目投资：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3340.00 万元
- ◆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 ◆ 主体设计单位：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 ◆ 监理单位：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深圳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2.2 项目区自然环境和水土流失情况

#### 2.2.1 项目区自然环境情况

##### (1) 地形地貌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前，项目区现状地形较陡，地形起伏较大，现状高程为 47m~118m，地形整体坡度大于  $10^\circ\sim25^\circ$ 。

##### (2) 工程地质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区工程地质情况如下：

- ① 项目区所处区域自上而下依次分布：素填土，砂质岩性土，全风化混合花岗岩，

强风化混合花岗岩，

② 项目区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和基岩裂隙水，其对混凝土结构、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对钢结构均具微腐蚀性。

③ 项目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特征周期值为 0.35s。

④ 项目所处区域属于地质灾害低易发区，项目区不涉及地质灾害边坡。

### （3）气象情况

深圳市属于亚热带季风气候，全年温暖湿润，光热充足，日照时间长，气温和降水随冬夏季风的转换可分为冷暖和干湿的季节，雨量充沛（4 月~10 月降雨量占全年降雨总量的 85%），雨季集中在且多暴雨；地面盛行风场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变化，冬季稍强、夏季较弱，全年主要风向为东和北东。详见下表。

表 2-1 气候基本特征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气象数据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气象数据
1	多年平均气温	°C	22.2	6	多年均降雨量	mm	1918
2	最高气温	°C	38.7	7	多年均日照时数	h	2120.5
3	最低气温	°C	0.2	8	多年平均无霜期	d	348
4	多年平均风速	m/s	2.6	9	多年均相对湿度	%	70
5	最大风速	m/s	40	1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345.7

### （4）水文概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本项目属于珠江口水系，不涉及水库、湖泊与海域，项目建设不涉及河道管理范围。

### （5）土壤概况

本项目所处区域的地带性土壤以赤红壤为主，赤红壤成土母岩多为花岗岩、砂页岩、洪积或冲积物，PH 值在 4.5~5.5 之间，土层比较深厚，由于在高温多雨条件下，物理风化和化学风化都极其强烈，风化产物分解彻底，形成深厚的风化壳；土壤呈酸性，风化后土壤结构疏松，肥力较低，土体抗冲刷能力较差，植被破坏后，容易冲刷流失；赤红壤土壤表层有机质多在 2.0% 左右，土壤流失严重的侵蚀赤红壤表层有机质含量仅为 0.2%~0.4%。

## (6) 植被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建设前，项目区植被现以樟树、榕树、荔枝、小叶榄仁、合欢、相思、羊蹄甲、竹类、扇叶葵、铁树、鸭脚木、铁角蕨、海芋、春兰等林草植被为主。

### 2.2.2 水土流失情况

(1) 按照《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 190-2007) 的相关规定，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为水力侵蚀类型区的南方红壤丘陵区中岭南平原丘陵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主要以溅蚀、面蚀、沟蚀等水力侵蚀为主，将可能形成径流冲刷与泥沙漫溢等水土流失影响。

(2)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项目建设前，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为主，水土流失轻微；项目建设期间，扰动地表与形成松散土石砂料而导致水土流失呈点状分布；项目完工后，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后，项目区内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流失治理效果良好，现状水土流失程度轻微。

## 2.3 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问题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开挖和占压的土地面积为  $3.09\text{hm}^2$ ；项目建设实际挖方总量为 0.44 万  $\text{m}^3$ ，填方总量为 0.44 万  $\text{m}^3$ ，以挖就填，将开挖土方直接清运至需塑造微地形或栽植植被的区域，无需单独布设堆放场地；无借方，无余方，不涉及单独布设取弃土场与临时堆土场地。其中：

(1) 项目建设前，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为主；项目建设废除了原有植被等设施，土方开挖、管线施工、广场、栈道、观景平台、植被栽植等土建施工形成了大面积裸露地表与大量松散土石砂料等水土流失源，加剧了土壤侵蚀强度，特别是雨季出现短历时强降雨产流时间短且量大，或者持续长时间降雨，对土壤颗粒的分解、冲刷、搬运作用强，水力侵蚀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剧了水土流失，地表汇水形成的紊流形成泥沙漫溢，一定程度上影响整个项目区的施工作业，以及外排径流泥沙含量对临近排水沉沙设施形成了一定程度的泥沙淤积。

(2) 2021 年 12 月, 现场调查期间, 项目区由广场、栈道、观景平台、硬化路面与绿化等设施所覆盖, 本项目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 各项工程措施运行稳定, 林草植被生长状况一般, 有效治理了项目建设形成的扰动地表, 基本控制了人为新增的水土流失, 项目区的土壤侵蚀模数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及以下。

### 3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 3.1 方案报批和工程设计过程

##### 3.1.1 水土保持方案报批情况

(1) 2020 年 12 月, 建设单位委托了我公司 (编制完成了《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以下简称“水保方案”)》。

(2) 2021 年 2 月 21 日, 水保方案通过了专家技术审查, 并取得了《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报告表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3) 2020 年 3 月,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与补充后, 编制完成《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报批稿)》。

(4) 2021 年 3 月 22 日,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出具了《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深南水务保许 (2021) 2 号)。

(5) 截止本报告编制期间, 本项目暂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变更。

##### 3.1.2 工程设计过程

(1) 2019 年 5 月, 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方案设计》。

(2) 2019 年 7 月, 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

#### 3.2 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 3.2.1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根据水保方案及其批复文件, 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如下:

表 3-1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表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扰动土地 整治率	水土流失 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 控制比	渣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	林草植被 恢复率	林草覆盖率
方案确定目标	/	98%	1.0	99%	95%	99%	27%

### 3.2.2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其工程量

#### (1) 园路工程区

##### ① 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措施

A. 主体工程设计暂定于园路沿线布设透水铺装，路侧布设排水沟，顺接周边的现状排水设施，可有效疏导上坡位的汇水，避免径流无序冲刷。计划布设透水铺装为  $1802.27m^2$ ；计划布设排水沟为  $77.58m$ ，U型边沟为  $1064.68m$ ，截水沟为  $49.26m$ 。

B. 主体工程设计于上华英路侧沿线布设施工围挡，结合其余区域的施工围挡，形成相对封闭的施工环境。计划布设施工围挡为  $320m$ 。

##### ② 水保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水保方案补充临时覆盖暂未施工的裸露面与松散土石砂料，避免长时间裸露；布设临时拦挡围护松散土石砂料与场地填筑的区域，避免土石砂料滑落与散溢。计划布设临时拦挡为  $795m$ ，临时覆盖为  $3227m^2$ 。

#### (2) 绿化工程区

##### ① 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措施

主体工程设计于项目区栽植乔木、灌木及地被植物，进行园林绿化。计划栽植乔木为  $919$  株，栽植灌木为  $11200$  株，栽植地被植物为  $9567m^2$ 。

##### ② 水保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水保方案补充临时覆盖暂未施工的裸露面与松散土石砂料，避免长时间裸露；布设临时拦挡围护松散土方与场地填筑的区域，避免土石砂料滑落与散溢。计划布设临时拦挡为  $760m$ ，临时覆盖为  $29373m^2$ 。

#### (3) 施工便道区

##### ① 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措施

主体工程设计利用部分绿化区临时开辟为施工便道，并于便道出入口处设置洗车池，清洗来往车辆。计划布设洗车设施为  $1$  座。

##### ② 水保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水保方案补充临时覆盖暂未施工的裸露面与松散土方，避免长时间裸露。计划布设临时覆盖为  $2400m^2$ 。

####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 ① 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措施

主体工程设计暂定施工生产生活区完工后恢复铺装等原有利用类型。计划布设透水砖铺装为 400m<sup>2</sup>。

##### ② 水保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水保补充临时覆盖暂未裸露面与松散土方，避免长时间裸露；布设临时拦挡围护松散土方，避免土方滑落与散溢。计划布设临时拦挡为 200m，临时覆盖为 400m<sup>2</sup>。

**表 3-2 水土保持方案计列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其工程量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园路工程区	绿化工程区	施工便道区	施工生产区	工程量合计
	第一部分 主体已列						
1	透水砖铺装	m <sup>2</sup>	1802.27	/	/	400	2202.27
2	排水沟	m	77.58	/	/	/	77.58
3	U型边沟	m	1064.68	/	/	/	1064.68
4	截水沟	m	49.26	/	/	/	49.26
5	绿化工程	hm <sup>2</sup>	/	3.18	/	/	3.18
6	施工围挡	m	/	320	/	/	320
7	洗车设施	座	/	/	1	/	1
	第二部分 方案新增						
1	临时拦挡	m	795	760	/	200	1755
2	临时覆盖	m <sup>2</sup>	3227	29373	2400	400	35400

##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 4.1 水土流失防治范围

#### (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54\text{hm}^2$ ，其中，永久用地面积为  $3.50\text{hm}^2$ ，临时占地面积为  $0.04\text{hm}^2$ 。详见下表。

#### (2)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与现场复核，项目建设期间的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09\text{hm}^2$ ，其中，永久用地面为  $3.05\text{hm}^2$ ，临时占地面积为  $0.04\text{hm}^2$ 。详见下表。

#### (3) 防治责任范围对比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实际较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减少了永久用地面积为  $0.45\text{hm}^2$ 。详见下表。

表 4-1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较原水保方案对比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备注
			项目建设	永久用地	临时占地	小计	
1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text{hm}^2$	3.54	3.50	0.04	3.54	/
2	项目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text{hm}^2$	3.09	3.05	0.04	3.09	/
3	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增 (+) 、减 (-)	$\text{hm}^2$	-0.45	-0.45	/	-0.45	/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实际较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减少了永久用地面积为  $0.45\text{hm}^2$ 。主要原因为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项目用地红线面积调整为  $3.05\text{hm}^2$ ，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减少永久用地面积为  $0.45\text{hm}^2$ 。

#### (4) 项目运行期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现已完工，不涉及地表扰动，现状为水土流失轻微；项目建设后期，清理了临时用地上的施工临建设施，并直接交还了当地，不再纳入项目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因此，项目运行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05\text{hm}^2$ ，均为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面积。

## 4.2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评估

本项目建设前期，项目建设区市政道路侧布设了施工围挡，封闭施工环境；项目区内开挖临时排水集水措施，及时疏导地表汇水，避免场地泥泞；临时覆盖暂无施工区域的裸露地表与松散土石砂料，临时拦挡土石砂料与填筑区域，避免土石滑落与径流冲刷；项目建设中后期，除广场、栈道、观景平台与硬化道面等设施所覆盖的区域外，其余区域实施了永久性的排水措施与栽植了林草植被，有序疏导了地表径流，避免降雨与地表径流冲刷裸露面，基本满足了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基本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结合原水保方案的计划情况，项目建设实际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较原水保方案仅在布设位置及其工程量上存在一定差异。

## 4.3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防护工程等3个部分。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合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到位，水土保持功能基本不变。

### 4.3.1 工程措施

#### (1) 工程措施完成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主要包括透水砖铺装为1225m，U型排水沟为757m。实施时间为2020年6月至2021年12月。

##### ① 透水砖铺装

项目建设沿公园内部道路布设透水砖铺装，增加地表摩擦力与径流下渗率，可以减少径流无序漫溢与冲刷，累计完成透水砖铺装为1225m。

##### ② U型排水沟

项目建设于公园内部道路外侧布设U型排水沟，以便有效疏导径流，避免径流无序漫溢。累计完成U型排水沟为757m。

#### (2) 工程措施变化情况对比分析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划的工程措施及其工程量

详见下表。

表 4-2 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工程措施及其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原水保方案计列工程量	实际实施工程量	实际较原方案增 (+) 減 (-)	备注
1	透水砖铺装	m <sup>2</sup>	2202.27	1225.00	-977.27	/
2	排水沟	m	77.58	/	-77.58	/
3	U型排水沟	m	1064.68	757.00	-307.68	/
4	截水沟	m	49.26	/	-49.26	/

综前所述，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对比分析工程措施及其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水保方案批复后，因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项目区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不再涉及该区域的栈道等园建设施，相应取消了该区域配置的透水砖铺装、排水沟、U型排水沟与截水沟等设施；同时进一步优化了项目区各区域的园建设施布局，相应调整了透水砖铺装与截排水设施的布置。因此，实际较水保方案减少了透水砖铺装为 977.27m<sup>2</sup>、排水沟为 77.58m、U型排水沟为 307.68m、截水沟为 49.26m。

### (3) 工程措施防护效果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各项工程措施布局基本合理，外观质量合格，运行状况一般，有序拦截了地表径流，及时疏导至项目区外，避免汇水形成股流冲刷场地，导致泥沙横溢与径流无序冲刷等水土流失情况，可以满足现状水土流失防治要求。详见下表。

表 4-3 工程措施防护效果一览表

U型排水沟现状	U型排水沟现状





### 4.3.2 植物措施

#### (1) 植物措施完成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主要为公园内的园林式景观绿化，实施绿化工程面积为  $2.41\text{hm}^2$ ，实施时间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

#### (2) 植物措施变化情况对比分析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植物措施及其工程量详见下表。

表 4-4 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植物措施及其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原水保方案计列工程量	实际实施工程量	实际较原方案增 (+) 减 (-)	备注
1	绿化工程	$\text{hm}^2$	3.18	2.41	-0.77	/

综前所述，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对比分析措施及其工程量变化原因主要为水保方案

批复后，因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项目区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不再涉及该区域的绿化设施施工，同时进一步优化了项目区各区域的绿化设施布局，相应减少了绿化设施建设面积。因此，实际较原水土保持方案减少了绿化工程面积为  $0.77\text{hm}^2$ 。

### (3) 植物措施防护效果

结合现场调查，项目区除广场、栈道、观景平台与硬化路面、截排水等设施所覆盖的区域外，其余地表裸露面栽植了永久性的林草植被形成景观绿化，可进一步增加地表径流下渗，拦截了降雨与地表径流冲刷，避免了降雨与地表径流冲刷裸露面而夹带泥沙四处漫溢，利于保水固土，项目建设实施的各项植物措施生长状况一般，部分区域可见植被枯萎败死，应加快补植补种，有效防护地表，项目建设实施的植物措施布局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项目区可绿化区域防治水土流失的要求。详见下表。

表 4-5 植物措施防护效果一览表

	
植物措施现状	植物措施现状
	
植物措施现状	植物措施现状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 4.3.3 临时防护工程

#### (1) 临时防护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的临时防护工程主要包括施工围挡为 500m，临时排水沟为 600m，临时沉沙池为 4 座，临时拦挡为 125m，临时覆盖为

29800m<sup>2</sup>；各项临时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实施时间为2020年4月至2021年12月。详见下表4-6。

### ① 施工围挡措施

项目建设期间，根据封闭管理、围蔽施工的原则，沿市政道路侧构建了施工围挡，形成了相对封闭施工环境，累计实施施工围挡为500m。

### ② 临时排水与沉沙措施

项目建设期间，于项目场地内部布设了临时排水沟，以便有效疏导场地汇水，并沿途布设临时沉砂池，减缓流速与沉淀泥沙，汇水经临时沉砂设施沉淀后接入现状排水体系。累计实施临时排水沟为600m，临时沉砂池为4座。

### ③ 临时覆盖措施

项目建设期间，暂未施工的地表裸露面、裸露边坡与松散土石砂料实施了临时拦挡与临时覆盖措施。累计实施临时拦挡为125m，临时覆盖为29800m<sup>2</sup>。

### （3）临时防护工程变化情况对比分析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水土保持临时防护工程及其工程量详见下表。

表4-6 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临时防护工程及其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原水保方案计列工程量	实际实施工程量	实际较原方案增(+)、减(-)	备注
1	洗车设施	座	1	/	-1	
2	施工围挡	m	320	550	+220	/
3	临时排水沟	m	/	600	+600	/
4	临时沉沙池	座	/	4	+4	/
5	临时拦挡	m	1755	125	-1630	/
6	临时覆盖	m <sup>2</sup>	35400	29800	-5600	/

综前所述，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对比分析措施及其工程量变化主要原因如下：

- ① 项目建设以挖就填，无借方与余方，施工出入口不再专门配置洗车设施。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减少了洗车设施为1座。
- ② 为有效屏蔽施工活动，减少项目建设对市政道路的影响，相应调整了市政道路一侧的施工围挡布局。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增加了施工围挡为220m。

③ 本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4 月完工，因为疫情等因素延长了施工工期，土建施工横跨了整个 2021 年的雨季，为有序疏导上坡位的汇水，避免径流无序冲刷在建场地，以及夹带泥沙四处漫溢，项目建设期间沿上坡位汇水量大的在建区域增设了临时排水沟与临时沉砂池，及时疏导径流、减缓流速与沉淀泥沙。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增加了临时排水沟为 600m，临时沉砂池为 4 座。

④ 水保方案批复后，因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项目区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不再涉及该区域的各项设施施工，进一步降低了地表扰动范围；同时，临时拦挡与临时覆盖措施的重复利用，基本满足裸露地表、裸露边坡与松散土石砂料的防护需求。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减少了临时拦挡 1630m 与临时覆盖 5600m<sup>2</sup>。

## （2）临时防护工程防护效果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实施的各项临时防护工程布局基本合理，屏蔽了施工活动影响，拦截了降雨与地表径流冲刷，避免了降雨与地表径流冲刷裸露面而夹带泥沙四处漫溢，基本满足项目建设期间临时防治水土流失的要求。详见下表。

表 4-7 临时措施防护效果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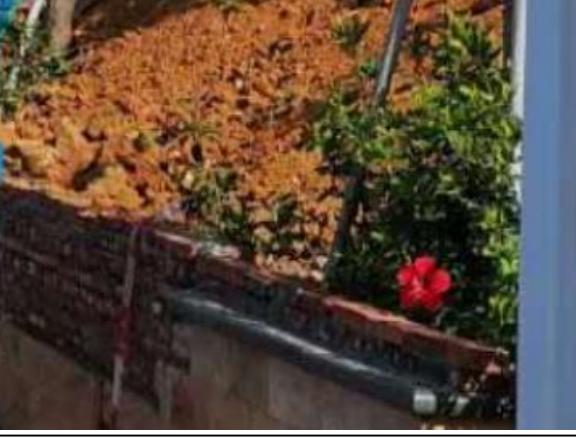
临时覆盖措施	临时覆盖措施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临时覆盖措施	施工围挡措施
	
施工围挡措施	施工围挡措施
	
临时拦挡措施	临时拦挡措施



## 4.4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 4.4.1 原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投资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批复文件，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50.24 万元。详见下表。

### 4.4.2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402.75 万元，实际投资以竣工决算为准。详见下表。

### 4.4.3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实际与原水保方案计列的投资见下表。

表 4-8 水土保持投资对比情况一览表

编号	项目名称	原水土保持方案计列 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实际较水保方案对 比增(+)、减(-) 情况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54.13	91.73	-62.40
1	透水砖铺装	106.71	60.82	-45.89
2	U型排水沟	43.49	30.91	-12.58
3	排水沟	1.21	/	-1.21
4	截水沟	2.72	/	-2.72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174.42	1206.38	+1031.96
1	绿化工程	174.42	1206.38	+1031.96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84.86	72.99	-11.87

编号	项目名称	原水土保持方案计划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实际较水保方案对比增(+)、减(-)情况
1	洗车设施	1.00	/	-1.00
2	施工围挡	8.33	13.02	+4.69
3	临时排水沟	/	0.80	+0.80
4	临时沉沙池	/	0.40	+0.40
6	临时拦挡	7.11	0.51	-6.60
7	临时覆盖	68.42	58.26	-10.16
	第四部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15	28.15	/
	第五部分 基本预备费	5.18	/	-5.18
	第六部分 水土保持补偿费	3.50	3.50	/
	水土保持投资合计	450.24	1402.75	+952.51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实际较原水土保持方案增加了水土保持投资为 952.51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 ① 工程措施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水保方案批复后，因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项目区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不再涉及该区域的栈道等园建设施，相应取消了该区域配置的透水砖铺装、排水沟、U型排水沟与截水沟等设施；同时进一步优化了项目区各区域的园建设施布局，相应调整了透水砖铺装与截排水设施的布置。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相应减少了工程措施投资为 62.40 万元。

### ② 植物措施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水保方案批复后，主体工程设计进一步优化了绿化等设施的布局与林草植被品种配置，大幅增加了植物措施投入。因此，实际较水保方案相应增加了植物措施投资为 1031.96 万元。

### ③ 临时措施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实际较水保方案相应减少临时措施投资为 11.87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A. 项目建设以挖就填，无借方与余方，施工出入口不再专门配置洗车设施；水保方案批复后，因土地使用权属的因素，本项目建设不再将项目区东侧的区域纳入项目用地红线，不再涉及该区域的各项设施施工，进一步降低了地表扰动范围；同时，临

时拦挡与临时覆盖措施的重复利用，基本满足裸露地表、裸露边坡与松散土石砂料的防护需求。因此，实际较水保方案相应减少洗车设施、临时拦挡与临时覆盖措施投资为 17.76 万元。

B. 为有效屏蔽施工活动，减少项目建设对市政道路的影响，相应调整了市政道路一侧的施工围挡布局；本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4 月完工，因为疫情等因素延长了施工工期，土建施工横跨了整个 2021 年的雨季，为有序疏导上坡位的汇水，避免径流无序冲刷在建场地，以及夹带泥沙四处漫溢，项目建设期间沿上坡位汇水量大的在建区域增设了临时排水沟与临时沉砂池，及时疏导径流、减缓流速与沉淀泥沙。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增加了施工围挡与临时排水沉砂措施投入为 5.89 万元。

#### **④ 工程其他费用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实际较原水保方案工程其他费用投资无变化。

#### **⑤ 基本预备费投资变化情况分析**

原水土保持方案计列的预备费已经包括在实际投入的各项费用中，为避免重复计列。因此，实际投资按照未发生计列，实际较原方案相应减少预备费用 5.18 万元。

#### **⑥ 水土保持补偿费**

原水土保持方案计列的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因此，实际较原水保方案无变化。

## 5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 5.1 质量管理体系

#### 5.1.1 建设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

建设单位通过制定质量管理体系，加强了工程质量管理，将水土保持及相关工作纳入主体工程管理，全过程的控制与监督工程质量，明确了各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提出了质量管理的目标，落实了质量管理的责任，确立了工程质量检验控制标准，实现工程质量管理制度化、规范化，行之有效的确保施工质量。

同时，建设单位建立和完善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亦纳入了主体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中，保证了水土保持工程全面顺利进行。

其次，建设单位建立健全了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工序质量检查；细化了具体检查和考核评比；制定和完善了工程质量管理制度，实现了工程质量管理制度化与规范化。

#### 5.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为了配合项目建设需要与设计后服务工作，项目建设过程中分别对项目设计思路、设计方案、施工注意事项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技术交底，细致解答了施工单位提出的疑问与问题。

其次，设计单位根据合同条款及相关通知要求，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派出了技术水平高、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并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派遣相关设计人员，现场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加快了设计和施工问题的处理速度，确保了工程质量与工程进度。

同时，设计单位积为有序配合项目建设，派员参加了工程例会，听取与记录反馈了工程信息和意见，解答相关技术问题，确保施工单位按设计文件实施建设，并派员配合同各个相关单位、部门的协商协调工作。

此外，设计单位为了及时解决项目建设期间遇到的施工难点问题，提高设计后续服务质量，同参建各方代表进行了深入讨论与有效交流，充分听取了各方意见与建议，促进提高了勘察设计质量。

### 5.1.3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

监理单位根据合同要求组建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全面负责合同规定的各项监理工作，以及驻地办公人员分别负责各项具体的日常监理工作。

同时，监理单位根据合同文件、监理规范与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分别组织编制了监理计划、监理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监理职责与分工，制定了各项监理工作程序，作为监理工作和监理程序的指导性文件，并在监理工作中逐步完善，同时建立了各项完善的管理办法与制度，形成了各项事务有落实、有反馈、有监督的监理机制，进一步加强了监理队伍建设与监理人员的管理。

其次，监理单位为了全面履行合同，有效地对施工现场进行质量监督，检查施工方的承包合同执行情况，及时对现场使用的人力、材料、设备、机械等进行检查、检测、登记和记录，并及时核对各项治理措施工程位置、数量、规格、尺寸，在工程区进行经常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改正，对施工单位的“三检”报告进行审核，并进行质量初检，及时做好监理日志和有关记录；积极推行了全面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设计、合同实施监理，加强了控制力度和质量检验，做到了“事前控制、过程跟踪、事后检查”的监理工作，确保了监理工作质量。充分发挥了监理单位全过程、全方位监管与监督施工单位的工作情况。

### 5.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

施工单位建立了质量检验、监督与管理制度，制定了质量奖罚制度与岗位职责制度，以及建立了质量检查制度与质量技术交底制度；并采用横幅、图片、会议等多种教育宣传的方式方法，加强教育宣传工作，提高了施工人员的质量意识。

同时，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质量责任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实行领导责任制；建立健全了质量管理体系，定期与不定期的检查工程质量，严格监督每道工序的质量；从严格技术把关入手，抓好施工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对项目施工进行全面的质量管理。

## 5.2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情况和结论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期间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结合主体工程实施情况，同步实施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并通过建立健全了原材料、中间产品

和成品的抽样检查、试验等质量保证体系，有效保证了工程质量。

### 5.2.1 工程质量评定标准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主要划分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规定的工程质量评定规定，分值和评定结果直接引用质量检测单位的质量检测结论。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见下表。

表 5-1 工程质量评定标准一览表

质量等级	分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分项)工程
合格	70~95	(1)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2)中间产品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3)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70%以上； (4)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	(1)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2)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1)工程材料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外型尺寸符合设计要求； (3)砼强度、砌石砂浆强度符合要求； (4)工程无建筑物变型、裂缝、缺陷、塌陷等情况。
优良	≥95	(1)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有50%以上达到优良，主要分部工程质量优良，且无施工质量事故； (2)中间产品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3)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85%以上； (4)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	(1)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50%以上优良，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质量优良且无质量事故； (2)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1)工程材料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外型尺寸符合设计要求； (3)砼强度、砌石砂浆强度符合要求； (4)工程无建筑物变型、裂缝、缺陷、塌陷等情况。

### 5.2.2 工程质量检查内容

#### (1) 工程措施检查内容

- ① 检查施工记录、单元工程验收资料、监理工程师检查意见、完成的工程量；
- ② 检查工程材料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③ 通过查阅有关资料，检查隐蔽工程；
- ④ 现场检查分部工程外型尺寸、外观情况等；

- ⑤ 检查砼强度、砌石砂浆标号是否符合要求；
- ⑥ 现场检查分部工程是否存在工程缺陷，如建筑物变形、裂缝、缺损、塌陷等及其处理情况；
- ⑦ 判定工程功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
- ⑧ 工程总体评价是否达到质量标准，功能是否正常发挥，总体评价质量等级。

## **(2) 植物措施检查内容**

- ① 对重要单位工程，要全面核查植物措施生长状况（完成率、成活率和保存率）和林草植被种植面积；检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 ② 对其他单位工程，应核查主要部位植物措施生长状况和林草植被种植面积；核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按照以上要求，验收组核查项目区的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主要以分部工程为调查对象，调查与评价单元工程质量与防治效果，以及植被生长情况、保存率、存活率及防治效果。

### **5.2.3 工程质量评定结果**

#### **(1) 内业核查**

通过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涉及工程质量评定的为植物措施，共查阅有关水土保持措施工程质量评定资料 6 份。以上试验报告单签字齐全，均满足设计标号要求。评估组认为：本项目监理资料中有关水土保持工程合格率为 100%；其质量检验和评定程序严谨，资料详实，质量合格，符合规范设计要求。

#### **(2) 外业勘察**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结合现场调查，项目建设现已完工，项目区现由广场、栈道、观景平台、硬化路面、截排水与绿化等设施所覆盖，本项目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稳定，项目区内林草植被生长状况一般，有效治理了项目建设形成的扰动地表，基本控制了人为新增的水土流失，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km^2\cdot a)$  及以下。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建议建设单位继续维护好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项目运行期间的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6 水土保持监测

结合《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2016年9月29日，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68号，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中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挖填土石方总量五十万立方米以上或者征占地面积五十公顷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监测情况应当按照规定报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

前款规定以外的生产建设项目，鼓励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对可能造成严重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项目主管部门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可以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必须开展水土保持监测条款，属于“鼓励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的情况。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期间，建设单位未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本项目建设期间的水土流失进行监测，本报告不涉及水土保持监测的相关内容。

## 7 水土保持监理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未委托专门的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委托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监理的同时，一并监理了本项目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本项目的监理工作起于2020年4月，止于2021年12月。

- (1) 通过制定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与规定，明确各级监理人员的责权与工作会议制度，规范监理程序，实现监理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
- (2) 通过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严审开工报告与严控方案审批、严控原材料质量、加强实验室管理、强化监理抽检与首件工程认可制度、加强施工过程控制与分部分项完工检查、工地检查与工作会议制度化等方式方法切实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管理与控制。
- (3) 监理单位通过审查施工单位的工程总体进度计划，核查工程与时间安排的合理性、施工准备的可靠性、计划目标与施工能力的适应性；通过配合协调管理工作，辅以经济措施进行跟踪与控制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调整进度计划等方式方法，有效控制项目建设进度。
- (4) 监理单位根据合同文件、计量与支付管理办法，结合施工监理规范等的相关规定，通过确认各项工程数量，有效控制了工程投资。

## 8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期间，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市、区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积极落实监督检查意见。

## 9 水土保持效果评价

建设单位通过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与养护项目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安全稳定和有效度汛。从项目试运行情况来看，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排水措施、植物措施结合建构建筑物、硬化地面等设施覆盖了项目建设形成的裸露面，基本控制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ext{km}^2\cdot\text{a})$  及以下。

### 9.1 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析

####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 (%) = (项目建设内扰动土地整治面积/扰动土地总面积)  $\times 100\%$ 。其中，扰动土地是指开发建设项目在生产建设活动中形成的各类挖损、占压、堆弃用地面积；扰动土地整治面积，指对扰动土地采取各类整治措施的面积，包括永久建筑物面积。

根据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期间累计扰动土地面积为  $3.09\text{hm}^2$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综合防治，结合栈道、观景平台、硬化地面等设施覆盖，实际完成扰动土地整治面积为  $3.09\text{hm}^2$ 。其中，栈道、观景平台、硬化路面等设施的面积为  $0.53\text{hm}^2$ ，工程措施面积为  $0.15\text{hm}^2$ ，植物措施达标面积为  $2.39\text{hm}^2$ 。经计算，项目区的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详见下表。

表 9-1 扰动土地整治率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扰动地表面积 ( $\text{hm}^2$ )	扰动土地整治达标面积 ( $\text{hm}^2$ )				方案确定目标值 (%)	扰动土地整治率 (%)
			建构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小计		
1	项目建设区	3.09	0.53	0.15	2.39	3.07	/	99

####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 (项目建设区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  $\times 100\%$ 。其中，水土流失防治面积是指对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并使土壤流失量达到容许流失量及以下的面积，各项措施的防治面积均以投影面积计，不重复计算；水土保持措施面积=工程措施面积+植物措施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项目建

设区面积—永久建筑物占地面积—场地道路硬化面积—建设区内未扰动的微度侵蚀面积。

根据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形成的水土流失面积为  $2.56\text{hm}^2$ ，主要为截排水设施面积与林草植被面积；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综合防治，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  $2.54\text{hm}^2$ 。经计算，项目区的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详见下表。

表 9-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构建筑物及地表硬化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 $\text{hm}^2$ )	水土保持措施达标面积 ( $\text{hm}^2$ )			方案确定目标值 (%)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达标面积	小计		
1	项目建设区	0.53	2.56	0.15	2.39	2.54	98	99

###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项目建设区内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按照《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 190-2007），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为水力侵蚀类型区的南方红壤丘陵区中岭南平原丘陵区，土壤侵蚀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根据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现已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2021 年 12 月现场调查期间，项目区现由栈道、观景平台、硬化地面、截排水与林草植被等设施所覆盖，本项目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稳定，项目区内林草植被生长状况一般，有效发挥了水土流失防治功能，项目区水土流失轻微，项目区的土壤侵蚀强度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及以下。因此，项目区的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 (4)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 (%) = (项目建设区内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弃土（石、渣）量、工程弃土（石、渣）总量)  $\times 100\%$ 。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建设实际挖方总量为 0.44 万  $\text{m}^3$ ，填方总量为 0.44 万  $\text{m}^3$ ，以挖就填，将开挖土方直接清运至需塑造微地形或栽植植被的区域，无需单独布设堆放场地；无借方，无余方，不涉及单独布设取弃土场与临时堆土场地；项目建设期间及时实施了施工围挡、临时性排水与沉沙、临时拦挡与临时覆盖等水土流失防

治措施综合防护裸露地表与松散土石砂料等区域，其拦渣率可达 99%，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 (5) 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 (%) = (项目建设区内保护的表土数量/项目建设区可剥离表土总量) ×100%。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区内可剥离表土总量为 0.08 万 m<sup>3</sup>，实际剥离表土为 0.08 万 m<sup>3</sup>。经计算，项目区的表土保护率为 100%，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详见下表。

表 9-3 表土保护率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可剥离表土(万 m <sup>3</sup> )	实际剥离表土总量(万 m <sup>3</sup> )	方案确定目标值(%)	表土保护率(%)
1	项目建设区	0.08	0.08	95	100

### (6)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项目建设区内林草类植被面积/项目建设区内可恢复林草植被(在目前经济、技术条件下适宜于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100%。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项目区内可恢复植被的面积为 2.41hm<sup>2</sup>，林草植被达标面积为 2.39hm<sup>2</sup>。经计算，项目区的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详见下表。

表 9-4 林草植被恢复率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可绿化面积(hm <sup>2</sup> )	林草植被达标面积(hm <sup>2</sup> )	方案确定目标值(%)	林草植被恢复率(%)
1	项目建设区	2.41	2.39	99	99

### (7)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 (%) = (项目建设区内林草类植被面积/项目建设区面积) ×100%。

根据主体工程资料汇总，本项目建设区面积为 3.09hm<sup>2</sup>，林草植被达标面积为 2.39hm<sup>2</sup>。经计算，项目区的林草覆盖率为 77.35%，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详见下表。

表 9-5 林草植被覆盖率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sup>2</sup> )	林草植被达标面积 (hm <sup>2</sup> )	方案确定目标值 (%)	林草植被覆盖率 (%)
1	项目建设区	3.09	2.39	27.00	77.35

## 9.2 水土保持效果达标情况

现场调查期间，综合本项目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分析，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均达到了原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9-6 水土流失防治实际效果与达标情况分析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计算过程	方案确定目标值	实际达到的防治效果	评价结果	备注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累计治理面积/实际扰动面积	/	99%	达标	/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累计治理面积/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98%	99%	达标	/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容许土壤侵蚀模数/治理后土壤侵蚀模数	1.0	1.0	达标	/
4	渣土防护率	实际拦渣量/弃渣总量	99%	99%	达标	/
5	表土保护率	可保护的表土数量/可剥离表土总量	95%	100%	达标	/
6	林草植被恢复率	实际恢复植被面积/可绿化面积	99%	99%	达标	/
7	林草覆盖率	累计绿化面积/实际扰动面积	27%	77.35%	达标	/

## 10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评价

建设单位具体负责组织实施项目试运行期间的主体工程暨水土保持设施管理与维护工作；通过建立健全管理养护责任制，形成规范化、制度化的管理；及时修复与加固了项目区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出现的局部损坏，及时抚育、补植、更新了损坏与坏死的林草植被。

从目前情况看，有关水土保持的管理职责落实较为完善，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保证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水土保持效益的持续发挥。

## 11 综合结论

(1) 本项目建设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布局基本合理，基本实现了控制水土流失，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项目区现由栈道、观景平台、硬化地面、排水设施与林草植被等设施所覆盖，本项目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试运行的各项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布设基本合理与到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稳定，项目区内林草植被生长状况一般，有效治理了项目建设形成的扰动地表，基本控制了人为新增的水土流失，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综合值现已恢复至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及以下。水土流失各项指标均达到了原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本项目试运行期间的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9%，表土保护率为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林草植被覆盖率为 77.35%。

(2) 本项目建设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总体合格，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具备了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的区域，生态微环境较项目建设期间有较大改善，水土保持设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能够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水土保持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了原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项目建设现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基本合格，基本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满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要求。

## 12 遗留问题及建议

(1)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部分区域可见植被枯萎败死,以及正在更新乔灌木的区域可见地表裸露与土石松散,应加强施工管理,及时抚育、补植、更新损坏与坏死的林草植被;暂未补植补种计划的区域,应及时进行临时覆盖,避免降雨与径流冲刷对周边已建成区域造成影响。

(2)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的其余区域现由广场、栈道、观景平台、硬化路面等设施所覆盖,局部区域的可见排水设施破损与泥沙淤积,存在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须及时修复与加固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出现的局部损坏,及时清理淤泥的泥沙,有序疏导上坡位汇水,避免径流无序冲刷。

(3) 在项目后续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当继续加强与完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功能正常发挥;加大汛期及台风天气巡查力度,扶正补植受损植被;做好项目运行期期间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养护、管理所需资金的计划与落实工作,促使项目区的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其长期与稳定的保持水土功能,有效改善生态环境与保护主体工程安全。

## 13 附件及附图

### 13.1 附件

- (1)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南发改〔2019〕6 号, 2019 年 1 月 30 日)



新担当，开启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新篇章，勇当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创建强国城市范例的尖兵。

各单位要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执行年度计划投资，科学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强化主体责任，确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实现有效财政支出。同时，对《南山区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中所列各投资项目，责任单位要将其基本信息和进度情况，逐一及时、准确录入“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附件：《南山区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

抄报：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区纪委领导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1月30日印发

## 南山区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编制说明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紧紧围绕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南山区迈向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的战略目标，加快建设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核心区，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保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根据南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及年度计划目标，制定了《南山区 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该计划已经南山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一、2018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区投资工作坚决贯彻区委、区政府的战略部署，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强弱项，扎实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景观及水环境治理、教育、卫生医疗、公共安全、产业及住房保障等领域建设，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带动和支撑保障作用，全区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全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总规模 118.6 亿元，共安排项目 1206 个，全年完成投资 113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95.3%。此外，2018 年南山辖区市级政府投资完成约 40.2 亿元，前海合作区政府投资完成约 26.4 亿元，推动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目标任务 1300 亿元。

### 二、2019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情况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等系列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贯彻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及年度计划目标，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精准适度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保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民生优先。**继续保持基础设施补短板力度，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水平，聚焦民生热点难点和公共服务薄弱环节，精准适度扩大基础设施有效投资。2019年计划中民生项目投入安排资金约76亿元，占比近八成。

**坚持产业发展。**不断完善产业创新配套设施建设，为南山区打造经济新的增长极，构建区域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吸引更多企业入驻南山，帮助企业解决空间难题。2019年计划中拟安排12亿元用于创新型产业用房的建设。

**坚持质量提升。**把高质量发展贯穿于城市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和各环节，构建安全、便捷、高效、智慧的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供给体系。2019年将继续执行《南山区中小学建设标准》，出台《南山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标准与装修实施指引》。

**坚持放管并重。**遵循建设工程规律，取消不合理、不必要的

事项，优化审批体系、强化监督管理，由被动审批向主动服务转办，建立高效顺畅的南山报审制度。2019年对于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将用咨询公司全面评估方式代替专家会议评审方式；可研批复范围内的概算实行备案制。

### （三）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

2019年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共95亿元。其中：财政性资金81.4亿元，占比85.7%；国土基金13.6亿元，占比14.3%。

此外，2019年南山辖区市级政府投资约45.8亿元，市转移支付下放投资约5.2亿元，前海合作区政府投资约30亿元。

### （四）项目构成

2019年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拟安排项目616个，总投资约876.5亿元，至2018年底累计安排投资165.9亿元。具体如下：

#### 1、从项目类别看：

——续建项目。2019年拟安排续建项目307个，个数占比50%，拟计划投资约55.2亿元，投资占比58.1%。

——新开工项目。2019年拟安排新开工项目170个，个数占比27.6%，拟计划投资约32.1亿元，投资占比33.7%。其中新增项目（标★项目）53个，拟计划投资12亿元。

——前期项目。2019年拟安排前期项目136个，估算总投资116亿元，拟安排前期费用1亿元，其中新增项目（标★项目）88个，估算总投资37.8亿元。根据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及资金需求，及时安排前期工作经费。

——预留调节资金项目。2019 年拟安排“前期转在建项目资金”及“工程决（结）算资金”等 3 项预留调节资金，共计约 6.7 亿元。根据项目概算批复、进度情况及决（结）算情况，及时安排建设资金、缺口资金。

2、从投资领域看：2019 年区政府投资主要投向综合整治及社区基础服务设施等街道办实施项目、产业用房建设、景观及水环境治理、市政基础设施、教育、卫生医疗、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 12 个领域。

表 1：2019 年政府投资项目申报投资领域情况  
(按安排资金由高到低排序)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领域	2019 年拟安排资金	项目个数
1	综合整治及社区基础服务设施等 (街道办实施)	211792	239
2	创新型产业用房建设与回购	124407	10
3	景观及水环境治理	105488	54
4	市政基础设施	102056	113
5	教育	73550	30
6	卫生医疗	71741	23
7	智慧城市	50149	42
8	公共安全	48309	51
9	文化与体育	45012	14
10	其他民生项目	18550	15
11	房屋征收及土地整备	15609	19
12	保障性住房建设与回购	5750	3

(1) 创新型产业用房建设：持续加快南山科技创新中心（六街坊）、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南山智园二期建设，推进沙坑地块拆迁安置项目开工建设，完成侨城坊创新型产业用房回购。

**(2) 景观及水环境治理:** 持续加快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海德三道景观提升、西丽生态公园建设、四海公园提升改造、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麻磡河流域综合治理、小微水体综合治理兜底工程等。加快大沙河公园提升改造、高新区南区公共空间提升、区环卫配套中心、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大沙河截流箱涵改造等系列治水提质项目前期工作。

**(3) 市政基础设施:** 持续加快南海大道延长段、丽康路（麻磡-福光段）、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微波山隧道等项目建设；推动华英路 B 段、朗山路与侨香路连接工程、铜鼓路与松坪山路连接、南山中央公园地下公益停车场等项目开工。加快登良路（深圳湾广场段）下沉、深圳湾大街东延段、轨道 13 号线科苑大道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建设、大沙河 110KV 架空线落地改造等项目前期工作。

**(4) 文教卫体:** 持续加快大沙河文体中心、蛇口文体公园、粤海文体中心、南山医院改扩建、蛇口医院内科综合大楼等项目建设，加快南山二小、麒麟中学、学府小学（海文部）、沙河小学、大学城配套学校等 21 所学校新建、改扩建、加固修缮。加快区中医院、官龙学校等 7 所新建及改扩建学校、留仙智城等 2 所幼儿园项目前期工作。

**(5) 智慧城区及公共安全:** 持续加快平安城市一类点高清视频监控建设及改造升级、公安反恐视频监控、消火栓新增及改造、餐厅酒店供气管道化改造、塘朗山郊野公园边坡等地质灾害

治理项目建设；推动智慧园区、智慧社区、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安全等智慧南山项目开工建设。加快智慧档案馆、智慧交通管理、危险边坡及地面坍塌隐患检测、深圳湾派出所等项目前期工作。

3、从责任单位看：承担 2019 年区政府投资建设任务的单位共有 35 家，年度资金在 5 亿元以上的有 5 家，按资金由高到低分别是区工务局、城管局、西丽办、南山公安分局、桃源办；1 亿元-5 亿元的有 6 家。

表 2：2019 年各建设单位申报项目资金情况  
(按安排资金由高到低排序)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单位	2019 年拟安排资金	项目个数	
			在建项目	前期项目
1	工务局	388790	96	44
2	城管局	109195	38	13
3	西丽办	85164	70	4
4	南山公安分局	56487	44	6
5	桃源办	55142	30	2
6	南山交通运输局	23169	7	1
7	环水局	22520	11	8
8	南头办	21614	32	9
9	沙河办	19723	21	5
10	蛇口办	15495	24	3
11	南山办	13739	7	7
12	招商办	8224	22	2
13	粤海办	7900	18	1
14	物业办	6972	3	0
15	住建局	5922	5	2
16	南山消防大队	5837	6	1
17	卫计局	5425	18	7
18	数字政务局	5300	2	0
19	市规土委南山管理局	4100	1	0

20	地铁集团	2500	1	0
21	文体局	2012	5	3
22	教育局	2000	1	7
23	安监局	1200	1	0
24	大沙河建管	1035	3	0
25	发改局	800	1	0
26	南山交警大队	500	2	4
27	采购招标中心	500	1	0
28	城市更新局	400	1	0
29	民政局	252	2	2
30	集体办	190	1	0
31	消安办	150	1	0
32	人资局	78	1	3
33	保密局	78	0	1
34	档案局	0	0	1
35	信访局	0	0	1

4、从项目区域看：2019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中，总投资1亿元以上重点项目有111个，总投资约624.7亿元，2019年计划投资约60.3亿元，较为均衡的分布于南北片区，各街道办辖区重点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表3：各街道办辖区1亿元以上重点项目分布情况  
(按安排资金由高到低排序)

序号	项目区域	项目个数	估算总投资	2019年拟安排资金	单位：万元
					安排资金占比
1	西丽办	17	1814173	156170	16.4%
2	南头办	14	853073	103605	10.9%
3	跨街道办	16	901067	90941	9.6%
4	桃源办	15	688957	85250	9.0%
5	粤海办	18	1185638	76850	8.1%
6	南山办	9	207757	33550	3.5%
7	沙河办	5	166968	26000	2.7%
8	蛇口办	11	178470	21000	2.2%
9	招商办	6	250677	9900	1.1%

### 三、保障措施

**(一) 坚决落实执行“深圳 90”。**按照“主动服务、优化审批、改进方式、放管并重”的原则，在“深圳 90”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总投资 1 亿元以上的项目采用全面评估方式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对于申报概算总投资在可研批复范围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可研批复范围基本一致的，实行告知性备案；提高资金申请报告要求，加强审核。进一步优化资金安排模式，在建设单位年度总计划资金、具体项目总投资范围内，由区发改局调慢补快，下达相应项目资金调整计划并执行。加强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坚持设计方案分级审定，确保政府投资项目科学决策、规范管理、高效实施。

**(二) 用好“南山代建制 2.0”改革成果。**按照《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监督管理办法》、代建单位预选库管理细则等系列文件，构建权责清晰、专业互进、效益提高、激励到位、清正廉洁的代建体系，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提速提质全面保驾护航。此外，大力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向社会资本尤其是民间资本全面开放传统上由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类领域，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城市补短板基础设施建设。

**(三) 加强投资监督绩效考核。**建立健全各部门的年度投资考核指标体系，定期汇总项目进展情况并进行通报。强化项目竣工验收管理，严格落实建设单位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竣工验收主体责任，督促各职能部门依监管分工与职责要求，

严格工作时限、规范验收行为，加快项目竣工决算审核、竣工财务决算。强化项目后评价管理，对已经完成的项目目标、执行过程、效益、作用和影响进行系统客观分析，进一步增强投资决策管理水平。

南山区2019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表十八

土地整理与基础设施小计2009年投资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基本概况	2019年												累计完成金额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	综合整治社区基础设施 及服务设施（12项）			8954													
续表（10项）				4854													
1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	1718	赤湾华英路、赤湾公园、盐 田村道	1800													
2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 综合整治合项	201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盐 田村道等	520													
3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	87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等	131													
4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	260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等	191													
5	2019年项目投资（三）	518	三个建设项目：“一环三带 三区，两个重点公园”	490													
6	赤湾华英路、盐田 村道（一、五、六段）路面 提升	100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盐 田村道等	100													
7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 路面提升	30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等	300													
8	赤湾华英路改造	600	赤湾华英路、盐田村道等	200													
9	盐田村道路面提升	1300	盐田村道、盐田村道等	200													
10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 及服务设施（10项）	2724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等	1107													
新开工（1项）				900													
11	盐田村道路面提升	1797	盐田村道路面提升	161													
续表（1项）				2000													
12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	60000	赤湾华英路综合整治等	1000													
				1000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项目

80

(2)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深南水务保许〔2021〕2号,2021年3月21日)

##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深南水务保许〔2021〕2号

来文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来文编号	C46A00002103100001	收文日期	2021-3-12
申请事项	关于《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报告表》的审批		
行政许可决定	<p>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p> <p>我局于2021年3月12日受理你单位申报的由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报告表》(以下简称《水保方案》)审批申请。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项目永久用地面积3.5公顷,临时用地面积0.04公顷,防治责任范围3.54公顷,土石方开挖0.65万立方米,填方0.72万立方米,借方0.07万立方米,无外弃土方。水土保持总投资450.24万元。工程目前处于施工阶段。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深圳经济特区水土保持条例》等规定,决定如下:</p> <p>一、经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到施工现场勘察,并邀请专家审查,所报《水保方案》已通过专家审查,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和编制指南要求,我局原则同意该方案。请你单位完成项目相关前期工作移交给项目施工单位实施时,务必要求</p> 		

施工单位按照报告表设计说明开展施工。

二、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54 公顷。你单位要与项目施工单位做好衔接，落实好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防止对周边区域造成水土流失危害。

三、你单位应要求项目施工单位结合主体施工工艺，进一步优化水土保持措施，特别是汛期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施工过程中要落实好覆盖、拦挡、排水、沉砂等相关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水土流失，实现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四、临时堆土区和裸露地要全部覆盖，减少粉尘污染及雨水冲刷。堆土清理后应及时恢复土地植被或采取其他防治水土流失措施。

五、你单位应要求项目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并根据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安排作相应调整及细化，确保各项防治措施落到实处。

六、你单位应要求项目施工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管理，督促施工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施工进度计划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落实。

七、该项目的地点、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八、施工期间，我局将对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请你单位及项目施工单位做好配合工作。

九、你单位应与项目施工单位做好衔接工作，建议施工单位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十、请按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

	<p>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的海绵城市建设工作。</p> <p>十一、在项目主体工程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申请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并配合我局做好验收相关工作。如果水土保持设施未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而投入使用的生产建设项目，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规定，责令停止生产或使用，直至验收合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罚。</p> <p>十二、该项目取得本行政许可后三年内开工的，本行政许可有效期至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止；三年仍未开工的，本行政许可自行失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2021年3月22日</p>
温馨提示	请按相关规定落实贯彻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
抄送	南山区水务综合执法科、南山区水务局供水科

(3) 《水土保持补偿费全额缴纳凭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税务局, 2021年7月14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35,000.00	¥35,000.00	14403950000
金额合计(大写) 案万伍仟元整					(小写) ¥35,000.00	

票据代码: 00010221  
文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50075418054  
交款人: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收款人: 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票据号码: 4403900089  
校验码: 1d28e4  
开票日期: 2021年7月14日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其他信息

此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收款人: 电子税务局

复核人:

(4) 《南山区水务局关于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2021年12月16日)

## 深 圳 市 南 山 区 水 务 局

### 南山区水务局关于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 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建设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水土保持条例》、国务院国发〔2017〕46号文件和水利部水保〔2017〕365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应当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按《深圳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清理全市未办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通知如下:

一、2021年6月30日我局已印发《南山区水务局关于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于10月1日前完成验收并报区水务局备案,且具体项目清单一并印发。截至发文当日,仍存在39个生产建设项目未落实验收。

二、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清理全市未办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的安排,目前需将“未验先投”项目统一移交执法。执法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水土保持条例》第三十四条第二款,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四款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将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的,由水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以二十万以上五十万以下罚款,并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

任然处以一万以上五万以下罚款。竣工验收合格后未按时将相关材料报送水务主管部门备案的，有水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以两万元罚款。

三、我局将以此最后一次通知各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验收工作，并于12月21日上午9:30于环境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约谈会议，会议宣贯相关法律法规及指导验收程序，请建设单位安排专人参加会议。

四、截至1月1日未完成验收备案的建设单位将统一移交执法，并将其列入我市水土保持“重点关注名单”，抄报省水利厅及水利部，在省水利建设监管服务平台和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开，属于水务工程的，同步纳入深圳市水务建设市场不良行为记录。

附件：《区批“未验先投”生产建设项目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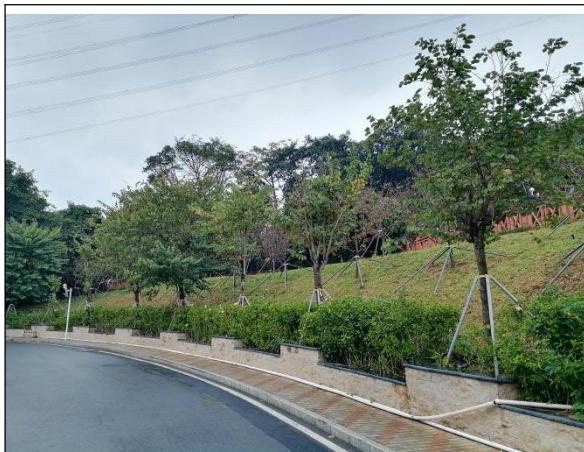
(联系人：吴李芬，联系电话：86717352,1858820311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34	2019-1	白石洲排洪渠综合整治项目	沙河街道	水务	南山区沙河街道	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文	严淑兰 13823211836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南环水保许(2019)1号	2019/1/9	1,792	2019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35	2019-Ba17	南山党建公园	粤海街道	其他	高新区-中一道、科技中三路、高新区中二道、科技中二路交中二路交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刘婉茹 13302311158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南水保备案(2019)17号	2019/5/6	2,244	2019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36	2020-2	“鹏城云脑II扩展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西丽街道	房建	西丽石壁龙地块北侧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林工 13826535992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南水务保许(2020)2号	2020/6/16	1,44	2021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37	2020-3	丽康路西段(松白路鹏城实验室段)市政工程	西丽街道	交通	鹏城云脑南侧	深圳市南山区建工务署	陈松 13510564530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南水务保许(2020)3号	2020/9/11	4,23	2021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38	2020-4	鹏城实验室配套设施石壁龙110KV变电站场地平整项目	西丽街道	电力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石壁龙片区	深圳市南山区建工务署	陈松 13510564530	广东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南水务保许(2020)4号	2020/11/24	1,33	2021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39	2021-2	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工程	南山街道	其他	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环-体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龙智军 13818618335	深圳世源工程有限公司	深南水务保许(2021)2号	2021/3/22	3,54	2021完工	17.5.16之后完工

## 13.2 附图

- (1) 现场照片集
- (2)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3) 验收后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 (4)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图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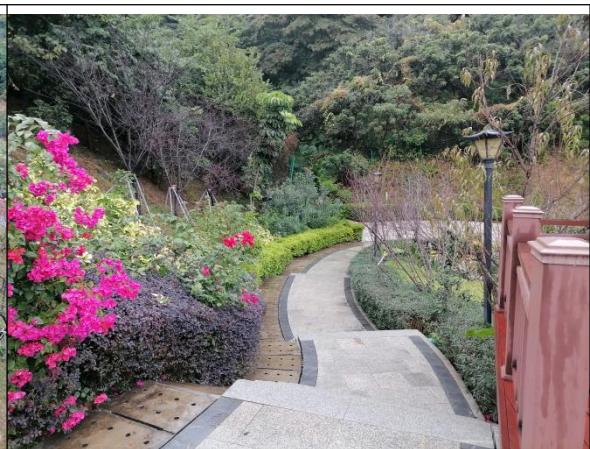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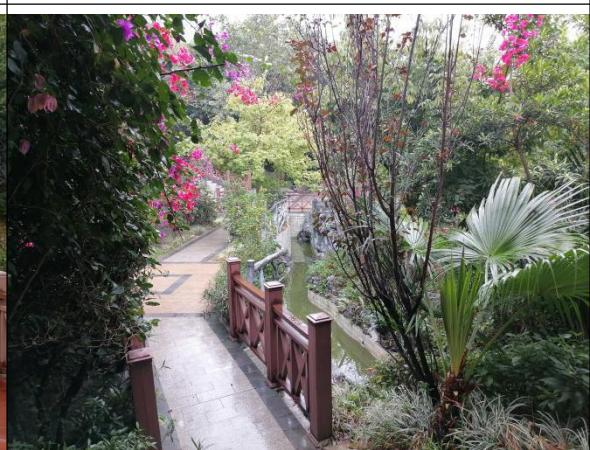
项目区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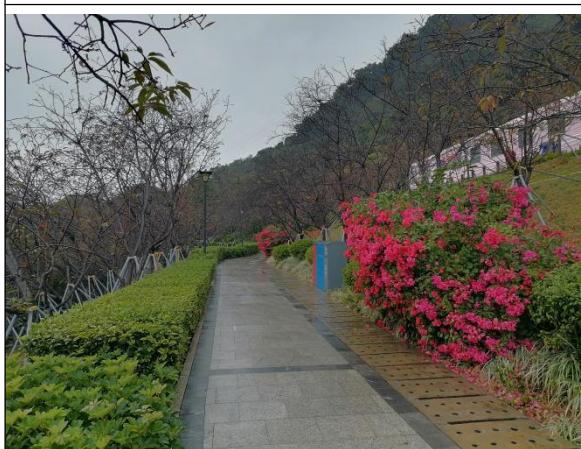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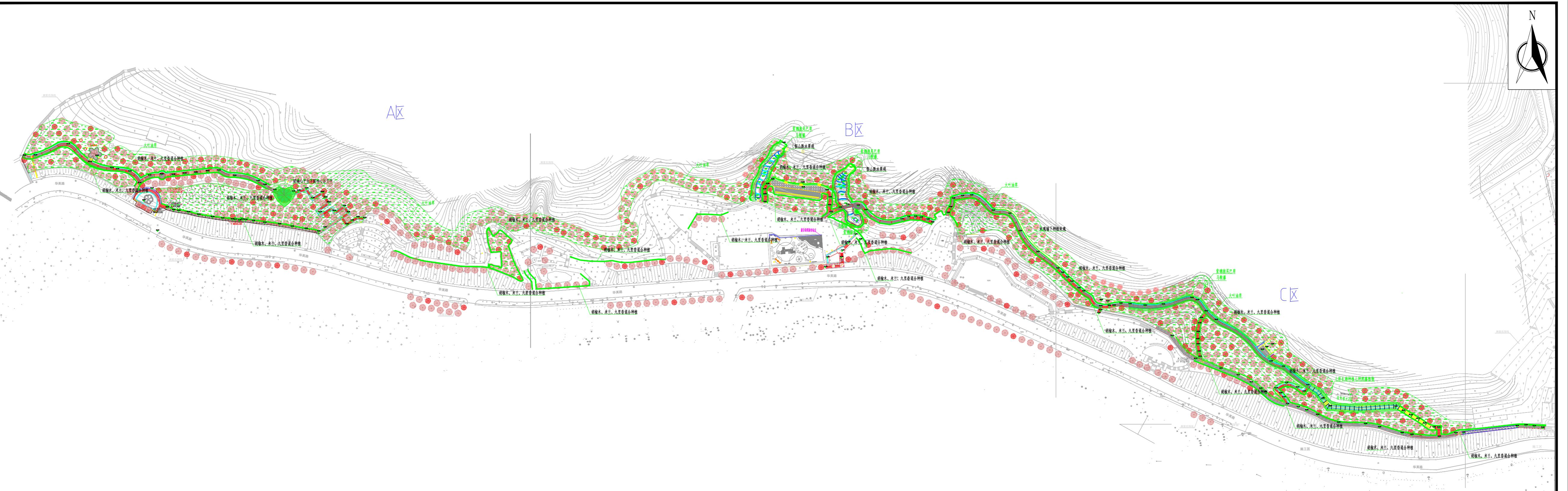
项目区现状



项目区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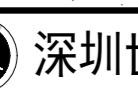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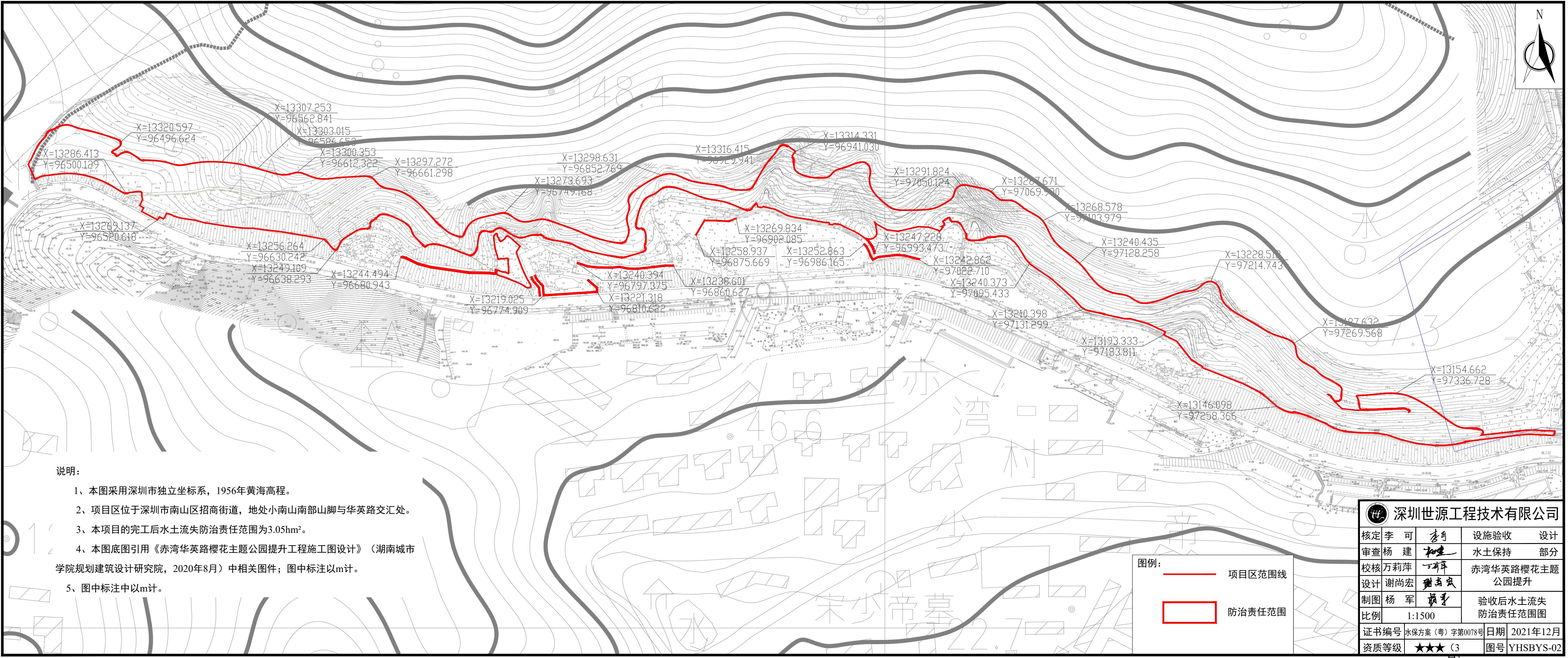
说明：

- 1、本图采用深圳市独立坐标系，1956年黄海高程。
  - 2、项目区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
  - 3、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3.05hm<sup>2</su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设施。
  - 4、本图引用《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2020年8月）中相关图件；图中标注以m计。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施验收	设计
		水土保持	部分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	
		公园提升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1:1500			





说明:

- 1、本图采用深圳市独立坐标系，1956年黄海高程。
- 2、项目区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地处小南山南部山脚与华英路交汇处。
- 3、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3.05hm<sup>2</su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设施。其中，永久性林草植被面积为2.41hm<sup>2</sup>。
- 4、本图引用《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湖南城市学院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2020年8月）中相关图件；图中标注以m计。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水保方案（粤）字第0078号

★★★ (3星)

日期 2021年12月

图号 YHSBYS-03

核定		设施设计
审查		水土保持部分
校核		赤湾华英路樱花主题公园提升
设计		水土保持措施
制图		布设竣工图
比例	1:1500	
证书编号	水保方案（粤）字第0078号	日期 2021年12月
资质等级	★★★ (3星)	图号 YHSBYS-03